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5年2月19日在规范网站及《证券时报》披露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便利参与,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管理的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备案,基金管理人已于2023年12月13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5日00:00起至2025年3月23日17:00止(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或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三)会议通讯表决票将在公证机关的监督下统计。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持续运作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2月24日,即在2025年2月24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发表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
1.本次权益表决详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下载(<https://www.xfund.com.cn/>)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投票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相关授权机构的业务专用章(以下统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利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利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质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以及本人身份证、“五、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复印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
5.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权益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5日00:00起至2025年3月23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之前送达,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或以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的方式送达下述收件人:

收件人:何洪玉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37楼
联系电话:021-61009933
传真:021-61009917
邮政编码:200120

请在表决票及相关文件背面注明:“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
(二)网络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个人投资者)参与大会投票,自2025年2月25日00:00起至2025年3月23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将在官方网站设立投票专区,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使用开户证件号码及登录密码进行登录,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五、授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仅接受机构投资者以书面授权的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为了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会议上充分表达其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授权受托人外,还可以在投票代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需向基金管理人

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见附件二)。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的同时也可以签署授权委托书,待赎回申请确认后,授权委托书自动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含申购投资者,下同)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含申购投资者)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基金份额的数量,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或个人,代为行使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权。

为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得到有效行使,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作为受托人。基金管理人可发布临时公告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建议增加受托人名额。
(三)授权方式
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xfund.com.cn/>)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在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见附件二)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利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利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委托人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且能够区分授权次序的,以最后一次纸质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质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质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纸质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示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既行使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3.对基金管理人授权开始时间及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接收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开始及截止时间自2025年2月25日00:00起至2025年3月23日17:00止。将填妥的纸质授权委托书通过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送达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地址的,授权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收件人收到时间为准。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何洪玉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37楼
联系电话:021-61009933
传真:021-61009917
邮政编码:200120

(一)本次表决票的开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兩名監督員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完成表决票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由基金管理人向公证机关申请办理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绝代表对表决票的意见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三)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纸质表决票通过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网络表决的,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1.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纸质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表决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按表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纸质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互相矛盾,但其他各项填写完整清晰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纸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授权人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质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

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传真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传真接收到

的时间为准。
2.网络投票的效力认定
(1)网络投票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23日17:00(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2)网络投票系统仅支持单次投票,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网络投票的结果无法修改,请持有人谨慎投票。
七、决议生效条件
(一)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
(二)《关于持续运作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八、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重新授权
如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未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本次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权益登记日1/3以上(含1/3)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文件仍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更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一)召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5566
联系人:何洪玉
(二)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1388号浦银中心A栋7楼
联系人:胡波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三)公证机构:上海市普陀公证处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德路1211号宝华大厦11层
邮编:200060
联系人:董萍
联系电话:021-5262233-351
联系地址:021-5262233-351
联系地址:021-5262233-351
联系地址:021-5262233-351

(四)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邮编:200120
联系人:姜亚萍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十、重要提示
(一)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才能做出有效决议。
(三)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www.xfund.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4007005566(免长话费)咨询。

(四)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可通过长信基金管理人网站向公司解释。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纸质表决票,仅限机构投资者)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2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纸质表决票,仅限机构投资者)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2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长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自2025年2月11日至2025年2月19日,7个交易日中有4个交易日涨停。截止2025年2月19日收盘,公司2月份股价累计涨幅为55.29%,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注意到近期市场对公司柔性传感器的关注度较高。公司目前正在柔性传感器中试线的搭建,后续研发和订单存在一定的变化性与不确定性。截止目前公司柔性传感器项目尚未产生任何收入、利润,不会对公业绩产生影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入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17日、2月18日、2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有关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5年2月19日收盘,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福新转债”2月份累计涨幅为58.44%。近期可转债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止2025年2月19日,“福新转债”收盘价格为409.734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格为385.81元,转股溢价率6.20%,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止2025年2月19日,“福新转债”收盘价格为409.734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格为385.81元,转股溢价率6.20%,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入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项。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有关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5-002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4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603,65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11元,共募集资金92,352.81万元,坐扣承销费用9,910.0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为82,442.7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940.5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3,502.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72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智能焊接机器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7,275.87	7,275.87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426.71	15,426.71
3	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135.43	8,135.43
4	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4,457.71	4,457.71
5	补充流动资金	2,833.57	2,833.57
	合计	31,702.58	31,702.58

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拟投入募集资金本金,实际金额以项目实施时的具体情况为准。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专户专用原则,全部支出均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款项。但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人员薪酬,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相关银行的操作要求,人员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办理。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的要求。
2.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征收机构的要求,公司每月将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的缴款及各项税费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操作困难且影响支付效率。
综上,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通过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至各自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二)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事项,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注意到近期市场对公司柔性传感器的关注度较高。公司目前正在柔性传感器中试线的搭建,后续研发和订单存在一定的变化性与不确定性。截止目前公司柔性传感器项目尚未产生任何收入、利润,不会对公业绩产生影响。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入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17日、2月18日、2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有关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5年2月19日收盘,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福新转债”2月份累计涨幅为58.44%。近期可转债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止2025年2月19日,“福新转债”收盘价格为409.734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格为385.81元,转股溢价率6.20%,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入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项。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有关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5-002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4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603,65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11元,共募集资金92,352.81万元,坐扣承销费用9,910.0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为82,442.7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940.5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3,502.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72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智能焊接机器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7,275.87	7,275.87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426.71	15,426.71
3	协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135.43	8,135.43
4	工业机器人智能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4,457.71	4,457.71
5	补充流动资金	2,833.57	2,833.57
	合计	31,702.58	31,702.58

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拟投入募集资金本金,实际金额以项目实施时的具体情况为准。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专户专用原则,全部支出均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款项。但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人员薪酬,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相关银行的操作要求,人员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办理。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的要求。
2.公司募投项目的支出涉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征收机构的要求,公司每月将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的缴款及各项税费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操作困难且影响支付效率。
综上,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通过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至各自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二)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易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厚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进入管理公司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事项。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有关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5年2月19日收盘,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福新转债”2月份累计涨幅为58.44%。近期可转债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的最新市盈率为132.22倍,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可能存在炒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

风险。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5年2月18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3.95倍,公司当前(